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ANJIANG FINE CHEMICALS COMPANY LIMITED

中國三江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98)

關連交易 - 安裝蒸汽管道

關連交易

董事宣佈，本集團已訂立有關由嘉化能源化工安裝蒸汽管道之一次性關連交易協議以便即將向本集團提供高壓蒸汽。由於上述協議項下擬進行之各項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各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規定，上述協議項下擬進行之各項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非豁免關連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關連交易：由嘉化能源化工安裝蒸汽管道

董事宣佈，興興及嘉化能源化工已訂立有關由嘉化能源化工安裝蒸汽管道之一次性關連交易協議以便即將向本集團提供高壓蒸汽。上述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該協議

日期：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興興與嘉化能源化工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訂立了框架協議及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訂立了補充協議）

訂約方：(1) 嘉化能源化工
(2) 興興，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事項

嘉化能源化工同意為興興安裝蒸汽管道以即將向本集團提供高壓蒸汽。

代價

安裝蒸汽管道之代價為約人民幣20,400,000元，由各締約方經公平磋商並參考已安裝蒸汽管道之高壓蒸汽之最大輸出量而釐定。

董事會認為，該協議之代價及條款屬公平合理。

該協議之其他主要條款

根據該協議，興興須向嘉化能源化工一次性支付代價，預計蒸汽管道安裝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底前完成。

興興將與嘉化能源化工就有關蒸汽管道安裝完成後即將提供高壓蒸汽訂立另一份補充協議，該協議可能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本公司股東上述事項。

訂立交易的原因

嘉化能源化工為中國嘉興市乍浦區內提供高壓蒸汽的唯一公司。由於本集團的生產基地地處接近嘉化能源化工的生產基地，從嘉化能源化工至本集團之高壓蒸汽運輸成本效率可維持於最佳水平。再者，嘉化能源化工自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本集團供應蒸汽，本集團認為彼提供之商品質量及服務屬令人滿意。鑒於地理位置接近，並為未來獲得用作生產之高壓蒸汽之持續穩定供應，本集團訂立該協議。

董事（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連人士

嘉化能源化工為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供應及買賣脫鹽水及蒸汽以及生產及買賣氯氣及硫酸業務。嘉化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管先生及韓女士按實益擁有權基準為嘉化能源化工之控股股東。嘉化能源為管先生及韓女士之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協議擬進行之各項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由於該協議擬進行之各項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而各項適用百分比比率低於5%，其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和公告的規定，但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管先生及韓女士各自於該協議擁有權益，因此於本公司批准該等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已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該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而概無任何人士因此須就本公司批准該等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供應環氧乙烷及表面活性劑以及提供表面活性劑加工服務業務。

釋義

於本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三江精細化工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嘉化」	指 浙江嘉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2000年3月15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股份公司
「嘉化能源化工」	指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浙江嘉化工業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於2001年1月20日在中國成立之公司，為嘉化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管先生」	指 執行董事管建忠先生
「韓女士」	指 執行董事韓建紅女士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東

- 「該協議」 指 興興與嘉化能源化工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訂立之框架協議及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訂立之補充協議（統稱「該協議」）
-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興興」 指 浙江興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由本集團持有 75% 股權及由嘉化及其他獨立第三方持有 25% 股權
-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管建忠先生
韓建紅女士
牛瑛山先生
韓建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凱軍先生
梅浩彰先生
裴愚女士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三江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管建忠

中國，2014 年 9 月 2 日